

教育部 - 「學海惜珠」  
109 年度獎助各學院大專校院選送清寒優秀學生  
出國研修一覽表

優先 順序	姓 名	身分別 (系所/年級)	前往研修國別	擬前往國外研修 學校名稱及系所 名稱	語文成績 (TOEIC、 TOEFL、 IELTS)	備 註

備註：申請學海惜珠學生必須具備所屬直轄縣市主管機關開立有效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相關補助證明。

一級單位主管簽名：\_\_\_\_\_

學生個人基本資料表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請貼上本人最近 3個月內2吋正 面半身脫帽照片 乙張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出生年月日(西元)		性別		
連絡電話		手機		
E-mail				
聯絡地址	(郵遞區號：□□□□)			
就讀系所			學號	
身分別	○大學_____年級 ○碩士生_____年級 ○博士生_____年級			
在校成績	平均成績：		班級排名百分比 <sup>註1</sup> ：	
研修領域別		前往研修國別		
研修期程(西元)	_____年 _____月 ~ _____年 _____月			
研修學校	世界百大：			
	其他 <sup>註2</sup> ：		參考依據：	
研修系所(學程)				
研修學校地址				
具研修學校入學許可 ○ 是 ○ 否				
具體獲獎事蹟或參與國際性競賽獲獎 ○ 是 ○ 否				
具語言能力證明文件 ○ 是 ○ 否 說明：_____				
出國管道	○系所既有出國研修計畫 ○學校交換生甄選計畫 ○其他，說明：_____			
經費總需求(新台幣)	學費_____元；生活費_____元；來回飛機票_____元 合計 _____元			

※註1：研究生得免填。

※註2：研修學校如非世界百大，請填寫「其他」並說明「參考依據」(如：為本校締結之姐妹校等)。

申請人簽名：\_\_\_\_\_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系主任簽名：\_\_\_\_\_

(無指導教授者免簽)

**備註：**

申請 109 年度「學海惜珠」計畫學生須提供以下資料：

1. 學生基本資料表（如附件；請全數確實填寫）

「英文姓名」欄位請填寫護照英文姓名之羅馬拼音

（如：王大明→Wang, Da-Ming）

「研修領域別」欄位，請參照下列說明分類填寫：

**管理、設計及人文暨社會學院學生請填寫「人文社會科學」**

**理工及資訊學院學生請填寫「基礎科學及工程」**

「經費總需求」欄位填寫說明如下：

「學費欄位」：除交換學生填寫本校學費金額外，申請短期研修及雙學位學生請依申請研修學校公告之學費填寫

「生活費」：請依附件檔案「教育部公費留學生請領公費及支給數額一覽表(參考)」換算研修月份生活費

「來回飛機票」：請填寫國籍航空最直接前往研修國家之經濟艙來回票價

2. 戶籍謄本(正本)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補助證明(正本)

4. 申請報告(申請原因、預期出國研修課程及與目前學習之相關性等)

5. 歷年成績單

6. 學科成績排名證明書（班級排名）

7. 語言能力證明文件影本

8. 其他優秀證明或特殊表現證明